

证券代码：002099

证券简称：海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5-009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敏杰先生主持，经过与会监事的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38,465,657.86元，利润总额为-336,881,230.2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0,267,195.37元，基本每股收益-0.21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四、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0,267,195.3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0,257,859.37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1,025,785.9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75,206,929.21 元（合并报表数），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97,348,364.17 元，资本公积金为 2,916,856,390.48 元（合并报表数）。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业绩亏损，不满足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同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以及未来资金需求，为了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等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五、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

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八、审议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王扬超	董事长	现任	60.11
许国睿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00.11
姚冰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101.24
陶红	董事	现任	61.64
俞永平	独立董事	现任	8
钱建民	独立董事	现任	8

梁超	独立董事	现任	8
陈敏杰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现任	15.11
龚伟中	监事	现任	25.13
胡金云	监事	现任	38.79
毛文华	副总经理	现任	60.08
颜康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8.20
王晓洋	原董事、原副总经理、原董事会秘书	离任	37.82

由于全体监事均为利益相关方，均需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防范并降低汇率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因此，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可行的、必要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

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 2025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特此公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